

長庚大學博士後研究員聘任辦法

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日核定

第一條 目的

為配合本校重點研究發展需要，校方編列預算延攬博士後研究員協助執行中長程研究計劃，以落實研發工作之持續性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適用範圍

本校各研究中心申請聘任博士後研究員(不含校外經費延攬之博士後研究員)之相關事宜，悉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。

第三條 員額申請

- 一、各研究中心得視需要配置博士後研究員，於中心申請設立時提送簽呈併附長庚大學「博士後研究員人力需求表」(表一)及「延聘博士後研究員申請書」(表二)向校方申請，以優先申請校外經費補助為原則。
- 二、研究發展處依各研究中心所提博士後研究員人力需求，召開「長庚大學研究計畫審查委員會」(以下稱「本審查委員會」)，審查研究中心需求員額，依程序呈核後，通知各研究中心辦理延聘作業。

第四條 聘任資格

具博士學位，有發展潛力，研究成果表現優異，研究資歷五年以內者(不含服兵役期間)為聘任原則；但研究成果顯著者，得不受年資限制。

第五條 任用

各研究中心依核准之聘任名額辦理公開徵才，經3名甄選委員(由中心主任指派)推薦後，由申請單位依本校人事相關規定辦理聘任。

第六條 工作職掌

- 一、協助執行計畫負責人主持之研究工作。
- 二、協助計畫負責人規劃及管理研發工作。
- 三、協助計畫負責人指導實驗室研究生及研究助理。

第七條 薪資

博士後研究員之薪資待遇、年資晉薪等，依科技部同級人員之支給標準辦理為原則，特殊核薪個案須層呈核定後生效。

第八條 定期工作評核

- 一、評核期間：聘任期間每年辦理工作考核(含書面評估及口頭報告)，評估合格者得續聘一年。
- 二、作業流程：每年六月各聘任部門需填報「長庚大學博士後研究員年度評核表」(表三)，評核其研究表現，評核期間以學年度為準，未滿半年者，第一年無需評核，評核結果呈校長核定後，據以辦理續聘、晉級。

第九條 實施與修改

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(學年度) 長庚大學博士後研究員人力需求表

表一

年 月 日

研究中心			
需求順序	人力專長	需求員額	需求說明 (每一名額均需附申請書, 如表二)
總需求數			
中心主任：			
(以上欄位由申請單位填寫)			
審查委員會		審查結果：	
審查委員會召集人		研發處	

年 一 式 一 聯 : 研 究 中 心 ↓ 研 發 處 ↓ 研 究 計 畫 審 查 委 員 會 ↓ 研 發 處

長庚大學延聘博士後研究員申請書

表二

申請單位（研究中心）：_____

參加計畫名稱		計畫編號(若參與校外機構計畫者,請填寫計畫流水號)	
計畫主持人		電 話	
		E-mail	
擬聘專長			
受聘者姓名	中文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確定人選	聘 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	英文：		
具 體 工 作 內 容			

(本表請連同受聘者個人資料表每人填送一式三份)

長庚大學

博士後研究員個人資料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簽 名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19__ / __ / __

身份證號碼										
中文姓名				英文姓名						
					(Last Name) (First Name) (Middle Name)					
國 籍		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	19 年	月	日
聯絡/住宅 地 址	□□□□□									
聯絡電話	(公).					(宅).				
傳真號碼					E-MAIL					

二、主要學歷

請填學士級以上之學歷或其他最高學歷均可，若仍在學者，請在學位欄填「肄業」。

畢/肄業學校	國別	主修學門系所	學位	起訖年月
				19__ / __ 至 19__ / __
				19__ / __ 至 19__ / __
				19__ / __ 至 19__ / __
				19__ / __ 至 19__ / __

三、現職及與專長相關之經歷

指與研究相關之專任職務，請依任職之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者往前追溯。

服務機關	服務部門/系所	職稱	起訖年月
現職：			19__ / __
經歷：			19__ / __ 至 20__ / __
			19__ / __ 至 20__ / __
			19__ / __ 至 20__ / __
			19__ / __ 至 20__ / __
			19__ / __ 至 20__ / __

四、專長

請自行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專長學門。

1.	2.	3.	4.
----	----	----	----

共 頁 第 頁

五、研究成果目錄：(一)

- 1.請詳列個人最近五年內發表之學術性著作。
- 2.請將所有學術性著作分成四大類：**(A)期刊論文(B)研討會論文(C)專書及專書論文(D)技術報告及其他等**。
- 3.各類著作請按發表時間先後順序填寫。每篇文章請依作者姓名(按原出版之次序)、出版年、月份、題目、期刊名稱、起訖頁數之順序填寫。若期刊屬於SCI、SSCI、EI或TSSCI等時，請註明。

五、研究成果目錄：(二)智慧財產權及應用成果

- 1.請將個人研究成果分為(1)專利(2)技術移轉(3)著作授權(4)其他等類別，分別填入下列表中。
- 2.如所列之研究成果係經由科技部補助之研究計畫所產生，請填入相關之科技部計畫編號。
- 3.填寫順序請依專利期間起始日排列，或技術移轉及著作授權之簽約日期排列。
- 4.如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加印填寫。

專利 請填入目前仍有效之專利。「類別」請填入代碼：(A)發明專利(B)新型專利。

類別	專利名稱	國別	專利號碼	發明人	專利權人	專利期間	科技部計畫編號

技術移轉

技術名稱	專利名稱	授權單位	接受單位	合約期間	科技部計畫編號

目前績效：(可另紙繕寫)。

著作授權 「類別」分(1)語文著作(2)電腦程式著作(3)視聽著作(4)錄音著作(5)其他，請擇一代碼填入。

著作名稱	類別	著作人	著作財產權人	被授權人	科技部計畫編號

目前績效：(可另紙繕寫)。

其他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績效

研究成果統計表

(請填送三份)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 申請單位：_____

請依照個人資料表所列之**研究成果**提供**五年內**已發表或被接受發表於 SCI、SSCI、EI、TSSCI 或其他之**期刊論文**(發表在有編輯委員會且有同儕審查制度定期發行之學術期刊)、研討會論文(有刊載出論文全文者)、專書及專書論文、專利及技術移轉等資料填寫於下表：

研究成果*	總篇(件)數	作者順序
SCI 期刊論文		1. 第一作者論文_____篇 2.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論文_____篇 3.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序位作者論文_____篇
SSCI 期刊論文		1. 第一作者論文_____篇 2.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論文_____篇 3.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序位作者論文_____篇
EI 期刊論文		1. 第一作者論文_____篇 2.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論文_____篇 3.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序位作者論文_____篇
TSSCI 期刊論文		1. 第一作者論文_____篇 2.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論文_____篇 3.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序位作者論文_____篇
加重計分之國內優良期刊論文 (見附件 1-2)		1. 第一作者論文_____篇 2.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論文_____篇 3.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序位作者論文_____篇
其他學術期刊論文 (上述四類以外之期刊論文)		1. 第一作者論文_____篇 2. 非第一作者之通訊作者論文_____篇 3. 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序位作者論文_____篇
其他著作		1.研討會論文(有刊載出論文全文者)_____篇 2.專書、專書論文_____篇 3.專利或技轉_____件 4.其他_____篇(件)

*SCI (Science Citation Index)、SSCI (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)、及 EI (Engineering Index)期刊目錄，可至科技部科學技術資料中心上網檢索或查詢。上述 SCI、SSCI 期刊目錄以最新 JCR 之版本為準。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 年 月 日

長庚大學博士後研究員年度評核表

表三

年 月 日

一式一聯：博士後研究員↓計畫負責人↓中心主任↓校長↓研究中心↓複本交送人事室、研發處

姓名		研究中心		職級		到職日期		
博士後研究員詳實填報	項目	內容(請針對個人於年度間在教學、研究、行政服務及實務參與等之實際表現,自我申報(以A4紙繕打檢附)。)						
	研究 成果	論文刊登 SCI/SSCI/EI 雜誌名稱、年度、卷號及頁別	作者排名	引證係數	小計	備註		
		合計						
	專利：							
其他 工作 實蹟	參與支援之研究： 對研究中心貢獻之實蹟： 其他：(除研究外，對長庚大學之貢獻) (雙線以上由受聘博士後研究員填寫)							
博士後研究員簽名：								
* 工 作 評 核 項 目	項次	工作評核內容				工作評分		
	研究 表 現 (1)	研究表現：年度間所發表之論文或相關研究之具體表現，其項目包含：1.學術論文發表之質量 2.研究計劃之執行成效等。3.參與共同(核心)實驗室管理等所付出之心力等等。				(總分 90 分)		
	其 他 (2)	除上述事蹟外，對長庚大學之貢獻				(總分 10 分)		
	*由計畫負責人評核後，送中心主任總評				總計：(1) ± (2)			
綜 合 評 語	1. 評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優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良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甲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乙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丙 優：90 分以上、良：85~89、甲：75~84、乙：60~74、丙：59 以下 2. 綜合評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晉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晉級 原部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續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_____研究室續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解聘(請敘明理由) 3. 評語：							
校 長				中 心 主 任				計 畫 負 責 人

